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

13位ISBN编号：9787562043546

10位ISBN编号：756204354X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跨考教育教研中心

页数：261

字数：36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以民商法权威教材为依据，阐述民商法研究生考试中的重难点，容纳全国十六所法学类名校真题，不仅对真题进行详尽的阐述而且对重点试题的应试策略进行总结，并对试题的命题趋势进行预测，全面指导考生考试，定能帮助考生在考试中指明方向，助考生备考一臂之力！

## 作者简介

跨考教育教研中心由来自国内外知名大学的40多位博士、硕士组成，下设公共课教研部、专业课教研部、产品研发部、VIP服务部四大核心部门，秉承“以学员为中心，以效果为导向，以提升为目标”的教学理念，依托强劲的研发能力、积极的进取精神、专业的管理流程，创造了以跨考品牌为基础的核心竞争力。

在多年的教学研究与实践中，跨考产品研发团队创造了五轮四阶教学法、全日制“魔鬼集训”教学法、精英小班教学法、诊断式个性教学法、零基础教学法等科学体系，经过多年来不断革新，不断优化流程与体系，成功帮助数万名学员突破自我、成就梦想。

先后被中国教育在线、新浪教育、搜狐教育、考试吧、《创业家》、《人民日报》、《参考消息》等权威媒体报道并评价为考研行业最具有特色产品体系。

继往开来，跨考人必将保持“必胜”的信念，创造一个又一个教育的奇迹。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民商法学的几个基础理论问题
- 第二章 民法的基本原则
- 第三章 民事法律关系
- 第四章 民事法律行为
- 第五章 民事主体制度
- 第六章 代理
- 第七章 期限与诉讼时效
- 第八章 合同法律制度
- 第九章 物权法律制度
- 第十章 侵权责任法律制度
- 第十一章 公司、合伙企业、票据法律制度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民事权利、民事义务与民事责任 1.民事权利 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是民事法律关系的内容，而民法的中心问题是民事权利问题。

权利构建了民法的核心内容，整个民法就是以权利为中心而构建的体系。

尽管民事权利在民法学中使用得如此普遍，但关于民事权利的性质却一直众说纷纭，未取得一致意见。

主要有意思说、利益说和法力说三种观点。

在参考民法学界对民事权利的界定后，我们认为：民事权利，是法律为保障民事主体实现某种利益的意思而允许其行为的界限和满足其利益的法律手段。

民事权利的含义包含以下三层意思：第一，民事权利意味着权利人在一定范围内的意志自由。

在该范围内，权利人可以做其所希望的任何事情。

因此，民事权利是一种自由权，法律对权利的设定，就是为了划定各民事主体之间自由的界限。

第二，民事权利意味着权利人实现一定利益的可能性。

权利人享有自由并不是目的，其目的在于运用这种自由来实现自己的利益。

在民法领域，一切法律关系均可归结为利益关系，故民事权利的落脚点在于利益。

第三，民事权利具有法律保障性。

没有法律保障的权利为“裸体权利”，不具有实际意义。

民事权利之所以受到法律保障，就因为它是依法产生的，而且，凡是权利都具有合法性。

民事权利主要有以下几种分类：（1）财产权与人身权。

以民事权利的内容或体现的利益的性质为标准，可以将权利分为财产权与人身权。

财产权，是指可以与权利人的人格和身份相分离并具有经济价值的民事权利。

人身权，是指以人身利益为内容，与权利人的人格、身份不可分离的民事权利。

应注意的是，有些权利具有财产权和人身权的双重属性，不能将其简单地归入财产权和人身权之中，而是一种混合性的权利，如知识产权。

（2）支配权、请求权、形成权与抗辩权。

以权利的作用形式或功能为标准，可以将民事权利分为支配权、请求权、形成权与抗辩权。

支配权，是指权利人可以现实地和直接地管领、控制权利客体，并具有排他性的权利。

物权是典型的支配权。

请求权，是指权利人要求他人完成特定行为（包括作为和不作为）的权利。

债权是典型的请求权。

形成权，是指权利人依据自己的单方意思表示，使其与他人之间的民事法律关系发生变动的权利。

属于形成权的有承认权、选择权、解除权、撤销权等。

抗辩权，又称异议权，是指对抗对方的权利请求的权利。

抗辩权的功能就是对抗或延缓请求权的行使，或使请求权归于消灭。

所以抗辩权与请求权是相辅相成的。

（3）主权利与从权利。

以民事权利相互之间的依存关系为标准，可以将其分为主权利和从权利。

主权利，是指在相互关联的几个民事权利中，不依赖于其他权利即可独立存在的权利。

从权利，是指在相互关联的几个民事权利中，不能独立存在而必须依赖于主权利才能存在的权利。

主权利和从权利是一组相对的概念，只有在具有主从权利的法律关系中，才存在这种划分，即主从权利的确定，必须在具有主从地位的法律关系中才具有意义。

主权利是从权利的基础和前提，从权利必须依附于主权利而存在。

2.民事义务 民事义务，是指法律所规定的义务人应当按照权利人的要求从事一定行为（包括作为和不作为）以满足权利人的利益的法律手段。

民事义务与民事权利相对应。

尽管民法是权利法，以权利为本位，但义务作为保障权利实现的手段，在民法体系中也具有重要的地

位和价值。

从来源上看,民事义务可产生于法律规定和当事人的约定。

由于民法中强调意思自治,大量的民事义务是根据当事人的自由意志而产生的,在此范围内,民事义务具有任意性。

从内容上来看,民事义务表现为义务人依据法律的规定或合同的约定完成一定的行为(作为和不作为)。

从目的来看,义务的履行是为了满足权利人的利益,而不是为了直接实现义务人的自身利益。

当然义务的内容不是无限的,义务人只承担法定的或约定的范围内的义务,而不承担超出这些范围的义务。

在一般情况下,民事权利与民事义务是对立统一、相辅相成的。

应承担民事义务的当事人,不论愿意与否,都必须履行该义务,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由于民事义务和民事权利是相对应的,因此,民事义务的分类与民事权利的分类有许多相似之处,这里介绍两种主要的分类:(1)作为的义务与不作为的义务。

以义务人行为的方式为标准,可以分为作为的义务和不作为的义务。

作为的义务,也称积极义务,是指行为人应当按照法律的规定或与权利人的约定,通过作出某种积极的行为以满足权利人的利益。

不作为的义务,也称消极义务,是指义务人应当按照法律的规定或与权利人的约定,不从事某种行为,以保障权利人的权利得以实现。

(2)法定义务与约定义务。

以民事义务发生的根据为标准,可以分为法定义务和约定义务。

法定义务,是指由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义务,包括根据诚实信用原则而产生的义务。

约定义务,是指根据当事人协商而确定的义务。

约定义务不违反法律即受到法律的保护。

合同义务主要是约定义务。

二者区分的意义在于约定义务体现了私法自治原则,完全按照当事人的意愿来决定义务的内容,而法定义务则体现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允许当事人自己决定义务的内容。

3.民事责任 民事责任作为保障民事权利实现和促使民事义务履行的措施,在立法上的完善是我国当前民事立法的一个重要问题。

由于学者对法律责任的本质的理解不同,民事责任也成为一个具有诸多解释的概念。

我们认为:民事责任,是指民事主体不履行自己的民事义务时应当承担的民法上的后果。

民事责任具有以下特征:(1)民事责任是违反民事义务而承担的不利后果。

民事义务是民事责任产生的前提,没有民事义务就没有民事责任,故民事责任产生的根据就是违反民事义务的行为。

在正常的民事法律关系中,其内容是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在义务人不履行自己的义务时,则民事法律关系的内容将转化为民事权利和民事责任。

(2)民事责任是连接民事权利和国家公权力的中介。

民事责任之所以能够使民事权利拥有法律上之力量,发挥保护民事权利的功能,就是因为民事责任常常伴有诉权,使民事责任成为连接民事权利和国家公权力的中介。

由于国家公权力的活动形式,必定以民事责任为发动的根据,因此,责任是连接民事权利和诉权的中间桥梁。

民事权利因受民事责任关系的保护,其利益借助于国家公权力及程序法的规定而得以实现。

(3)民事责任具有强制性和一定程度的任意性。

民事责任的任意性体现在,受害人可以不请求责任人承担民事责任,也可以与责任人通过协商的方式确定民事责任的承担。

民事责任的强制性体现在,民事责任最终必须依赖国家强制力作保障,如果受害人请求责任人承担民事责任而责任人拒绝时,受害人有权请求法院运用国家公权力强制责任人承担。

(4)民事责任主要是财产责任。

民事责任经历了一个从人身责任向财产责任（主要是损害赔偿责任）发展的过程。现代民法普遍承认，民事责任主要是财产责任，并禁止对义务人实行人身强制，由此促进了法律的文明发展。

### 编辑推荐

在《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中,主要包括民商法学的几个基础理论问题、民法的基本原则、民事法律关系、民事法律行为、民事主体制度、代理、期限与诉讼时效、合同法律制度、物权法律制度、侵权责任法律制度、公司合伙企业票据法律制度等十一个部分内容。

众所周知,民商法学理论博大精深,内容极为丰富,囿于篇幅原因,《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无法涵盖民商法学的所有内容和考点,如民法学中的人格权法、婚姻继承法等部分内容未纳入,再如商法学部分也只是挑选了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票据法等重要的部门法的知识。

因而,《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在分析历年真题和总结各大院校考研规律的基础上,总结、概括、提炼出的100个考点以及相应的一些各大院校的真题解析,应成为考生在复习考研过程中重要参考。

对于《法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核心笔记:民商法学卷》的考点知识和真题解析未涵盖的内容,考生在考研复习过程中也应给予一定的重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